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6月20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召集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召开本次董事会的提前通知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10人，实际到会董事10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冯滨先生主持，公司的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同意聘任郭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

10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%。

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。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21日